

陳美儀

立法議員辦事處

GABINETE DA DEPUTADA DA
ASSEMBLEIA LEGISLATIVA
CHAN M.Y. MELINDA

書面質詢

社會上普遍視公職為“金飯碗”，認為公務員待遇優厚，薪高糧準福利好，近日有基層公務員團體向我反映，事實並非如此。有很多散位合同的基層公務員，例如：司機、送件、雜勤、清潔等前線人員，服務多年，然而所得到的回報或保障均有不足，政府和市民也忽視他們的需求。

在回歸以前，澳葡政府為穩定公務員隊伍，特別是散位的基層人員，制訂了給付金錢補償的條件(25/96/M號法令)，為散位公務員提供解僱、退休的保障。而澳葡政府與特區政府交接時，更結算了“前朝公務員”之年資及相應補償金，這可視作為商業機構中的“遣散”或“轉公司”補償，但為穩定公務員隊伍，當時未有即時發放，並需要他們按規定，到退休年齡、夠工齡、死亡、喪失工作能力或因不獲行政當局續期而終止時，才可獲金錢補償，換句話說，他們一旦申請離職，就會喪失原本屬於自己的“前朝”特別補償金，對這些回歸前已入職的散位人員則不公平。

其實，這只涉及回歸前入職的舊有散位公務員，人數已經越來越少，政府應設身處地關心基層公務員的實際情況，維護他們的合理權益，予以合理的處理方式，容許這些散位人員透過提前退休或離職的方式，領回所屬的補償金。通過完善相關措施，既可體驗公平性，理順公務員的職程和福利，增加人員的流動性，有利構建優質高效的公務員團隊。

總辦事處 澳門友誼大馬路555號澳門置地廣場21樓 / 21/F, Macau Landmark, 555 Avenida da Amizade, Macau

電話/Tel : +853 2878 7333 傳真/Fax : +853 2878 7933

中區辦事處 澳門宋玉生廣場733號永泰大廈地下舖 / Alameda Dr. Carlos D'Assumpção No.733 Edf. 'Veng Tai', R/C, J, Macau S.A.R.

電話/Tel : +853 2878 6123 傳真/Fax : +853 2878 6005

http : //www.chanmeiyi.com 電郵/E-mail : contact@chanmeiyi.com

陳美儀

立法議員辦事處

GABINETE DA DEPUTADA DA
ASSEMBLEIA LEGISLATIVA
CHAN M.Y. MELINDA

近年，特區政府多次提出要修訂《公務人員職程制度》，但每次都是小修小改，未有真正令散位基層公務人員受惠，爭取合理待遇。政府應多關心基層公務員，設身處地從其所面對的實際困難中考慮，完善整體公務員的福利及保障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如下質詢：

1. 政府是否可以完善相關措施，容許這些回歸前已入職，獲澳葡政府發出特別金錢補償的散位人員，透過提前退休或離職的方式，讓他們領回所屬的金錢補償？

2. 現時政府並沒有為散位合同人員購買保險，若因為工傷或意外受傷，只能接受治療，即使傷殘也得不到任何賠償；或是因傷影響工作表現，更可能不獲得續約。由社會整體利益及長遠來說，政府是否可以考慮為散位合同人員購買保險？

立法議員



陳美儀

2017年1月17日